

股票代碼：2496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50號22樓之11
電話：(02) 238992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2
(八)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其 他	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5~4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50
3.大陸投資資訊	43、51
4.主要股東資訊	43~44
(十四)部門資訊	4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曾淑鈴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教育服務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係教育服務收入，其收入之認列，係預收學員學費後，再依實際授課進度計算並認列為收入，由於教育服務收入之課程種類繁多，交易量龐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教育服務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可能存有風險，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教育服務收入之計算流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驗證合併公司用以計算教育服務收入報表相關資訊之正確性，包括抽核預收學員學費與帳列預收款是否相符，以及抽查學收分攤計算表中用以攤計收入之授課期間與學員實際上課課表之一致性；測試學收分攤計算表其計算公式之合理性，並重新核算其正確性。

二、商譽及商標權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無形資產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商譽及商標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合併公司商譽及商標權金額占資產總額36%且金額係屬重大，係源自於併購所產生，由於合併公司易受市場環境等多項因素波動影響，該商譽及商標權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該資產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模式、決定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過程，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了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營收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及所屬產業概況等；評估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計算之可回收金額及所使用之假設是否與公司現行及所屬產業情況相符，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其他事項

一、對個體財務報告出具查核報告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民國一一一年度經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二、前任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倩慧



鄭安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八 日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3,689	14	217,894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 310,819	23	270,843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209,038	16	64,071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三))	20	-	7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52	-	20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三))	25,073	2	23,80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753	-	2,21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1	-	5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21	-	1,06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50,864	4	46,85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	-	30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10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52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485	1	12,271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848	-	2,7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52,288	3	51,688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七)	4,642	-	5,39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65	-	3,696	-
	<u>404,046</u>	<u>30</u>	<u>294,439</u>	<u>22</u>			<u>455,865</u>	<u>33</u>	<u>409,385</u>	<u>31</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8,400	1	4,900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180	-	2,98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4,900	-	4,9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517	-	2,48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33,660	2	34,80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49,886	4	88,773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281,430	21	292,300	22			<u>55,583</u>	<u>4</u>	<u>94,237</u>	<u>7</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100,291	7	138,668	11		負債總計	<u>511,448</u>	<u>37</u>	<u>503,622</u>	<u>38</u>
1781 商標權(附註六(九))	404,144	30	404,144	31		權益(附註六(十七))：				
1805 商譽(附註六(九))	81,419	6	81,419	6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	2,185	-	3,787	-	3100	股本	191,004	14	191,004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7,511	-	15,918	1	3200	資本公積	293,962	22	293,962	22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十一))	25,412	2	25,248	2	3300	保留盈餘	379,411	28	338,210	2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七)	12,013	1	13,964	1	3400	其他權益	(2,659)	-	(2,517)	-
	<u>961,365</u>	<u>70</u>	<u>1,020,053</u>	<u>78</u>	3500	庫藏股票	(12,406)	(1)	(12,406)	(1)
					36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849,312	63	808,253	62
						非控制權益	4,651	-	2,617	-
						權益總計	853,963	63	810,870	62
資產總計	<u>\$ 1,365,411</u>	<u>100</u>	<u>1,314,492</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65,411</u>	<u>100</u>	<u>1,314,492</u>	<u>100</u>

董事長：曾淑鈴



經理人：曾淑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羅湘怡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九)及七)	\$ 764,815	100	702,2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362,649	47	350,056	50
5950 營業毛利	402,166	53	352,201	5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425	8	60,141	8
6200 管理費用	216,734	28	197,017	28
營業費用合計	280,159	36	257,158	36
6900 營業淨利	122,007	17	95,043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1,435	-	1,1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一)及(廿一))	147	-	2,21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及七)	(1,839)	-	(2,14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028	-	961	-
7100 利息收入	2,554	-	1,145	-
	3,325	-	3,333	-
7900 稅前淨利	125,332	17	98,37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1,845	3	19,115	3
8200 本期淨利	103,487	14	79,261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7)	-	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3,250	14	79,266	1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3,644	14	78,704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57)	-	557	-
	\$ 103,487	14	79,261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3,502	14	78,709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252)	-	557	-
	\$ 103,250	14	79,266	1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48		4.1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46		4.15	

董事長：曾淑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淑鈴



會計主管：羅湘怡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1,004	309,100	39,992	2,392	258,907	301,291	(2,522)	(12,406)	786,467	3,325	789,792
本期淨利	-	-	-	-	78,704	78,704	-	-	78,704	557	79,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	-	5	-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704	78,704	5	-	78,709	557	79,26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21	-	(4,62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0	(13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629)	(41,629)	-	-	(41,629)	-	(41,62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5,138)	-	-	-	-	-	-	(15,138)	-	(15,13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	-	-	-	-	(156)	(156)	-	-	(156)	-	(156)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1,265)	(1,265)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004	293,962	44,613	2,522	291,075	338,210	(2,517)	(12,406)	808,253	2,617	810,870
本期淨利	-	-	-	-	103,644	103,644	-	-	103,644	(157)	103,4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2)	-	(142)	(95)	(2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644	103,644	(142)	-	103,502	(252)	103,2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55	-	(7,855)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	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2,443)	(62,443)	-	-	(62,443)	-	(62,443)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2,286	2,286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1,004	293,962	52,468	2,517	324,426	379,411	(2,659)	(12,406)	849,312	4,651	853,96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淑鈴



經理人：曾淑鈴



會計主管：羅湘怡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5,332	98,3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2,305	70,162
攤銷費用	3,010	2,873
財務成本	1,839	2,142
利息收入	(2,554)	(1,1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028)	(96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14	(1,297)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164)	(2,185)
租賃修改利益	(60)	(57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3,662	69,0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51	(112)
應收帳款	(534)	1,5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2	250
其他應收款	300	330
存貨	(1,083)	531
其他流動資產	553	512
合約負債	39,976	32,124
應付票據	(50)	(270)
應付帳款	1,267	2,5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	53
其他應付款	3,920	11,7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	105
負債準備	-	(260)
其他流動負債	569	9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6,004	50,0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4,998	217,431
收取之利息	2,554	1,145
支付之利息	(1,839)	(2,142)
支付之所得稅	(12,669)	(4,9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3,044	211,465

(續下頁)

董事長：曾淑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淑鈴



會計主管：羅湘怡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	(13,0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674)	(75,26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85,450	27,820
取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	(21,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8)	(19,5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490)	(4,1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3	4,674
取得無形資產	(1,204)	-
收取之股利	2,17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610)	(100,4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
租賃本金償還	(55,188)	(53,827)
發放現金股利	(62,443)	(56,767)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86	(1,2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345)	(121,8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4)	1,0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4,205)	(9,8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7,894	227,7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689	217,894

董事長：曾淑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淑鈴



會計主管：羅湘怡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六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承攬師資及課程管理與國小、國中及高中各主要學科補習課程之補習教育服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如下：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相關修正與合併公司不攸關外，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其餘準則、解釋之修正及相關適用期間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依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臺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沖銷。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主體包含本公司及下列子公司：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陳立教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陳立教育)	教育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易禾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易禾事業)	教育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陳立小學堂股份有限公司(陳立小學堂)	教育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禮仁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禮仁教育)	教育服務	60	60	
本公司	陳立致億教育股份有限公司(陳立致億)	教育服務	-	-	註1
陳立教育	CHEN LI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CHEN LI)	控股公司	-	100	註1
陳立教育	陳立卓越(重慶)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陳立卓越(重慶))(原陳立(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陳立(廈門)))	文化傳播	100	100	註2
陳立教育	PT GXI Digital Edtech (GXI)	教育服務	60	-	註3
CHEN LI	CHEN LI Education Group (HK) Limited (CHEN LI (HK))	控股公司	-	100	註1

註1：CHEN LI、CHEN LI (HK)及陳立致億已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八月及一一一年五月清算完結。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合併公司基於未來營運及整體發展規劃考量，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四日經陳立教育董事會決議進行組織架構調整，由陳立教育直接投資陳立(廈門)，並更名為陳立(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及變更其營業項目為文化傳播相關業務。前述變更申請案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日經中國當地政府核准，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經台灣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準備查。其陳立(廈門)營業場所移至重慶，並更名為陳立卓越(重慶)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前述變更申請案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一日經中國當地政府核准。

註3：合併公司為拓展印尼教育市場，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設立60%持股之子公司GXI，自投資日起將其編入合併報表。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僅於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改變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已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當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3)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若有逾期之情事，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除土地不予提列折舊外，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25至32年
- (2)租賃改良物：3至5年
- (3)辦公設備：3至5年
- (4)其他設備：3至5年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若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係屬或包含租賃：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且供應者不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
- (2)合併公司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
- (3)合併公司於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2.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後續依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按直線法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其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2.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3.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4.攤 銷

除商譽及商標權外，電腦軟體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3~5年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商標權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逾歸還予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合併公司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負有除役、復原或類似義務範圍內，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役或復原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書籍等商品之銷售。由於上述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從事國小、國中及高中各主要學科課程之教育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各學科課程之教育服務，合併公司係按履行勞務之比例(授課進度)認列收入。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職退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另，國內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係就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特定條件時方可互抵。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認列於損益，惟與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九)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流通在外期間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分別調整本期淨利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受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及員工認股權。

(二十)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係陳立教育為員工投保並以公司為受益人之儲蓄性質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年度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金額。待保險期間屆滿或中途解約者，始將全數收到之款項，減少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金額。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項目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學米股份有限公司47.43%之有表決權股權，其餘持股集中於特定股東，且合併公司無法取得學米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學米股份有限公司不具實質控制。

(二)商譽及商標權之減損評估

商譽及商標權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商標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65	2,826
活期存款	165,524	171,068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u>15,000</u>	<u>44,000</u>
	<u>\$ 183,689</u>	<u>217,89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199,648	54,506
質押定期存款	<u>14,290</u>	<u>14,465</u>
	<u>\$ 213,938</u>	<u>68,971</u>
流動	<u>\$ 209,038</u>	<u>64,071</u>
非流動	<u>\$ 4,900</u>	<u>4,900</u>
年利率區間	1.31%~3.85%	0.94%~3.50%
到期期間	113.02~113.11	112.01~112.11

1.合併公司評估上述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風險不高且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均未增加。

2.上述金融資產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8,400</u>	<u>4,900</u>

合併公司為拓展線上學習教育市場提升競爭優勢，於民國一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13,000千元購買學米股份有限公司18%股權。另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一日以現金21,000千元購買普通股255千股，合計持股比例達47.43%，因而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合併公司為拓展心理健康線上數位平台市場提升競爭優勢，於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以現金3,500千元參與鳴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並取得5.33%股權。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	\$ 52	203
應收帳款	<u>2,753</u>	<u>2,219</u>
	2,805	2,42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805</u>	<u>2,42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為3,819千元。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u>112.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799	-	-
逾期90天內	<u>6</u>	-	-
	<u>\$ 2,805</u>		<u>-</u>
	<u>111.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387	-	-
逾期90天內	<u>35</u>	-	-
	<u>\$ 2,422</u>		<u>-</u>

合併公司評估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均無需提列備抵損失。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商品	<u>\$ 3,848</u>	<u>2,765</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銷售商品收入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112千元及1,074千元。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具重大性，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主要業務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	
			112.12.31	111.12.31
學米股份有限公司 (學米)	線上學習平台	台灣	47.43	47.43

	<u>112.12.31</u>	<u>111.12.31</u>
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 面金額	<u>\$ 33,660</u>	<u>34,805</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關聯企業本期利益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u>\$ 1,028</u>	<u>961</u>

學米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26,697	20,899
非流動資產	10,889	2,349
流動負債	(15,320)	(9,083)
非流動負債	(363)	-
淨 資 產	<u>\$ 21,903</u>	<u>14,165</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u>\$ 77,536</u>	<u>56,688</u>
本期淨利	\$ 12,320	5,092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2,320</u>	<u>5,092</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拓展線上學習教育市場，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13,000千元購買學米之普通股156千股，持股比例為18%，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一日以現金21,000千元購買其普通股255千股，持股比例達為47.43%，並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合併公司將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取得重大影響力當日之公允價值12,844千元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將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未實現評價損失156千元轉入保留盈餘。

2.擔保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經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建築物</u>	<u>租 賃 改良物</u>	<u>辦 公 設備及 其 他</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24,490	35,075	55,370	13,650	328,585
本期增添	-	-	2,361	3,736	6,097
本期處分	-	-	(97)	(4,863)	(4,9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24,490</u>	<u>35,075</u>	<u>57,634</u>	<u>12,523</u>	<u>329,72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4,490	35,075	47,548	16,514	323,627
本期增添	-	-	13,741	6,389	20,130
本期處分	-	-	(5,919)	(9,253)	(15,17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4,490</u>	<u>35,075</u>	<u>55,370</u>	<u>13,650</u>	<u>328,585</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547	23,241	6,497	36,285
本期折舊	-	891	11,394	4,682	16,967
本期處分	-	-	(97)	(4,863)	(4,9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438</u>	<u>34,538</u>	<u>6,316</u>	<u>48,29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5,656	19,176	11,305	36,137
本期折舊	-	891	9,984	4,445	15,320
本期處分	-	-	(5,919)	(9,253)	(15,17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547</u>	<u>23,241</u>	<u>6,497</u>	<u>36,285</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	租 賃 改良物	辦 公 設備及 其 他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224,490</u>	<u>27,637</u>	<u>23,096</u>	<u>6,207</u>	<u>281,43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224,490</u>	<u>28,528</u>	<u>32,129</u>	<u>7,153</u>	<u>292,300</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部分已做為銀行借款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八)租賃協議

1.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之租賃協議係承租建築物，其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成本：		
1月1日餘額	\$ 214,513	210,164
本期新增	16,961	110,720
本期處分	(7,449)	(106,371)
12月31日餘額	\$ <u>224,025</u>	<u>214,513</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75,845	110,015
本期新增	55,338	54,842
本期處分	(7,449)	(89,012)
12月31日餘額	\$ <u>123,734</u>	<u>75,845</u>
帳面價值：		
12月31日	\$ <u>100,291</u>	<u>138,668</u>

2.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u>52,288</u>	<u>51,688</u>
非流動	\$ <u>49,886</u>	<u>88,77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839</u>	<u>2,09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025</u>	<u>4,490</u>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62,052</u>	<u>60,410</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七年，部分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九)商譽及商標權

	112.12.31	111.12.31
商譽	\$ <u>81,419</u>	<u>81,419</u>
商標權	\$ <u>404,144</u>	<u>404,14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收購陳立教育所產生之商譽及商標權金額，主要係來自預期教育事業未來營收成長所帶來之效益。

商標之法定年限為十年，但每十年得以極小成本延展法定年限。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使用年限。管理階層並已執行包括產品生命週期之調查、市場、競爭性、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充機會之研究，研究結果顯示該商標權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商標權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年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商譽及商標權進行減損測試，經評估結果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大於其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11.48%及11.86%予以計算，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係依據歷史經驗及考量未來產業變化情形預估。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十)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等，其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成本：		
1月1日餘額	\$ 14,322	14,465
本期新增	1,408	-
本期處分	<u>(2,774)</u>	<u>(143)</u>
12月31日餘額	<u>\$ 12,956</u>	<u>14,322</u>
累計攤銷：		
1月1日餘額	\$ 10,535	7,805
本期新增	3,010	2,873
本期處分	<u>(2,774)</u>	<u>(143)</u>
12月31日餘額	<u>\$ 10,771</u>	<u>10,535</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帳面價值：		
12月31日	\$ <u>2,185</u>	<u>3,787</u>
上述其他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25,248	23,063
本期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數	<u>164</u>	<u>2,185</u>
期末餘額	\$ <u>25,412</u>	<u>25,248</u>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其他流動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預付款項及費用	\$ 4,625	4,451
其他	<u>17</u>	<u>948</u>
	\$ <u>4,642</u>	<u>5,399</u>
2.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存出保證金	\$ 12,013	12,956
預付設備款	<u>-</u>	<u>1,008</u>
	\$ <u>12,013</u>	<u>13,964</u>
(十三)應付票據及帳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票據	\$ 20	70
應付師資鐘點費	20,907	20,125
其他	<u>4,166</u>	<u>3,681</u>
	\$ <u>25,093</u>	<u>23,876</u>
(十四)其他應付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653	28,09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6,122	4,632
其他	<u>13,089</u>	<u>14,124</u>
	\$ <u>50,864</u>	<u>46,853</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006千元及7,87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2,987	12,287
以前年度之調整	5	1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413	-
	<u>13,405</u>	<u>12,40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440	6,706
	<u>\$ 21,845</u>	<u>19,115</u>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u>125,332</u>	<u>98,37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066	19,6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413	-
以前年度調整	5	122
永久性差異及其他	(3,639)	(682)
所得稅費用	<u>\$ 21,845</u>	<u>19,11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u>111.1.1</u>	<u>認列於</u> <u>損 益</u>	<u>111.12.31</u>	<u>認列於</u> <u>損 益</u>	<u>112.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用權益法認列外國投資損失	\$ 1,643	-	1,643	(1,643)	-
虧損扣除	19,678	(6,157)	13,521	(6,918)	6,603
其他	1,196	(442)	754	154	908
	<u>\$ 22,517</u>	<u>(6,599)</u>	<u>15,918</u>	<u>(8,407)</u>	<u>7,511</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1	認列於 損 益	111.12.31	認列於 損 益	112.12.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重估增值	\$ 2,232	-	2,232	-	2,232
廉價購買利益	145	-	145	-	145
人壽保險評價損益	-	107	107	33	140
	<u>\$ 2,377</u>	<u>107</u>	<u>2,484</u>	<u>33</u>	<u>2,517</u>

合併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除期限	可扣除金額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一一三年度	\$ 5,524
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一一四年度	24,784
一一〇年度(核定數)	一二〇年度	2,706
		<u>\$ 33,014</u>

合併公司海外子公司因符合當地稅法規定，各年度核定之虧損得扣除以後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資扣除以前年度虧損相關所得稅影響數為4,554千元，合併公司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使用，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所得稅核定情形

公 司 名 稱	核 定 年 度
本公司	110
陳立教育	110
易禾事業	110
陳立小學堂	110
禮仁教育	110

(十七)資本及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已登記實收股本均為191,004千元。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87,079	287,079
員工認股權	2,591	2,591
逾期失效員工認股權	<u>4,292</u>	<u>4,292</u>
	<u>\$ 293,962</u>	<u>293,96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15,138千元，每股0.80元，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得視營運需要或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除考量公司業務需求保留為盈餘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考量所屬產業環境及盈運狀況、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情形後，如有盈餘分配股利時，所分配股東股利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扣除並調整部分後之百分之十，其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其餘部分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九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公司法第240條及241條規定，授權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過半數之決議，發放現金股利及紅利，及以現金發放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九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修正章程前，本公司係依法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2年3月14日	111年3月9日
股東會決議日期	112年6月16日	111年6月9日
現金股利	\$ 62,443	41,629
每股現金股利(元)	3.30	2.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855	4,621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130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2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3年3月8日
現金股利	\$ 88,558
每股現金股利(元)	4.6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36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2

有關一一二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庫藏股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公司法第167條之1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78千股，成本為12,406千元。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2,517)	(2,522)
認列本期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42)	5
期末餘額	<u>\$ (2,659)</u>	<u>(2,517)</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非控制權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2,617	3,325
本期淨利	(157)	557
認列本期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95)	-
設立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2,800	-
清算子公司所減少之非控制權益	-	(90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股東	(514)	(360)
期末餘額	<u>\$ 4,651</u>	<u>2,617</u>

(十八)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3,644</u>	<u>78,70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8,922</u>	<u>18,92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5.48</u>	<u>4.16</u>

2.稀釋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3,644</u>	<u>78,70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922	18,9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	66	64
	<u>18,988</u>	<u>18,98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5.46</u>	<u>4.15</u>

(十九)營業收入

1.合併公司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教育服務	\$ 762,352	698,675
其他	2,463	3,582
	<u>\$ 764,815</u>	<u>702,257</u>

2.合約餘額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合約負債-流動	\$ <u>310,819</u>	<u>270,843</u>	<u>238,719</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負債係向客戶收取之預收款項(課程收入)，待服務提供時按月轉列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67,889千元及238,084千元。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5%之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及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u>3,471</u>	<u>2,659</u>
董事酬勞	\$ <u>1,735</u>	<u>1,329</u>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人壽保險評價利益	\$ 164	2,18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77)	1,023
租賃修改利益	60	578
其他	-	(1,567)
	\$ <u>147</u>	<u>2,219</u>

2.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839	2,093
銀行借款之利息	-	49
	\$ <u>1,839</u>	<u>2,142</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12.31</u>	<u>111.12.31</u>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412,466	303,6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00	4,900
	<u>\$ 420,866</u>	<u>308,506</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u>\$ 76,008</u>	<u>70,887</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性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作業，已考量整體財務風險且恪遵權責劃分，並經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外幣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53	30.705	13,909	302	30.710	9,274
人民幣	2,274	4.327	9,840	2,243	4.408	9,887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7千元及19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C.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美元	\$ 102	882
人民幣	(179)	141
	<u>\$ (77)</u>	<u>1,023</u>

(2) 利率風險

對於浮動利率資產或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或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376千元及267千元，主係因變動利率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影響。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國內非上市櫃股票而產生價格暴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投資部位價格暴險進行相關評估。

若投資部位價格上漲或下跌10%。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或減少840千元及490千元。

4.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2) 應收款項及權益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相關投資明細及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5.流動性管理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1-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76,008	(76,008)	(76,008)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2,174	(104,160)	(53,434)	(48,966)	(1,760)
	<u>\$ 178,182</u>	<u>(180,168)</u>	<u>(129,442)</u>	<u>(48,966)</u>	<u>(1,760)</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70,887	(70,887)	(70,887)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0,461	(143,621)	(53,205)	(86,016)	(4,400)
	<u>\$ 211,348</u>	<u>(214,508)</u>	<u>(124,092)</u>	<u>(86,016)</u>	<u>(4,400)</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6.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三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2.12.31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	8,400	8,400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	4,900	4,900

(3)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如下(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4,900	4,900
本期新增	3,500	13,000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000)
期末餘額	\$ 8,400	4,900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	市場法：參考被投資標的近期營運活動情形或類似標的之市場狀況等，評估被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廿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負債總額	\$ 511,448	503,622
權益總額	853,963	810,870
負債資本比率(%)	60	62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其他(註)</u>	<u>112.12.31</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u>140,461</u>	<u>(55,188)</u>	<u>16,901</u>	<u>102,174</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其他(註)</u>	<u>111.12.31</u>
短期借款	\$ 10,000	(10,000)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01,505</u>	<u>(53,827)</u>	<u>92,783</u>	<u>140,461</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111,505</u>	<u>(63,827)</u>	<u>92,783</u>	<u>140,461</u>

註：主要係合併公司因營運所需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承租辦公室，新增租賃負債分別為16,961千元及110,720千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曾淑鈴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陳明俊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六月九日為本公司董事長)
陳硯軒	本公司董事
陳薇如	易禾事業總經理之配偶
高雄市私立健嘉升學文理短期補習班	其負責人為易禾事業總經理之配偶
蘇勒德策略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陳立教育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為同一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臺東縣奇點國際實驗教育機構 學米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關聯企業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 學校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二)除已於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合併公司之重大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190</u>	<u>14,619</u>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勞務收入及商品銷售，其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間並無重大差異。

2.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管理人員	\$ <u>906</u>	<u>260</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營業成本主係師資鐘點費，其付款條件及交易價格與其他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 <u>21</u>	<u>1,063</u>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合併公司評估後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主要管理人員	\$ <u>51</u>	<u>53</u>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聯企業	\$ <u>-</u>	<u>105</u>

5.其他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預付勞務費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	\$ <u>100</u>	<u>100</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主要管理人員－曾淑鈴	\$ 1,360	1,360
	主要管理人員－陳明俊	1,160	1,160
		<u>\$ 2,520</u>	<u>2,520</u>
租賃負債	主要管理人員－曾淑鈴	\$ 9,527	17,755
	主要管理人員－陳明俊	6,919	13,748
		<u>\$ 16,446</u>	<u>31,503</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 300	200
	關聯企業	-	160
		<u>\$ 300</u>	<u>360</u>
財務成本	主要管理人員	<u>\$ 303</u>	<u>498</u>
營業外收入	關聯企業	<u>\$ 70</u>	<u>-</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取得價款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設備	其他關係人	<u>\$ 600</u>	<u>-</u>
使用權資產	主要管理人員－曾淑鈴	\$ -	21,196
	主要管理人員－陳明俊	-	20,489
		<u>\$ -</u>	<u>41,68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獲配關係人現金股利為2,173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款項業已收訖。

關係人出租辦公室及授課場所予合併公司，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依租約按月付款，帳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轉租部分辦公室予關聯企業，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依租約按月收款，相關之租金收入均帳列營業外收入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39	5,688
退職後福利	66	86
	<u>\$ 9,505</u>	<u>5,774</u>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額度之擔保(註1)	\$ 219,898	220,598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信用卡刷卡機	9,390	9,565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補習班設班基金(註2)	4,900	4,900
		<u>\$ 234,188</u>	<u>235,063</u>

註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200,000千元及300,000千元。

註2：係子公司陳立教育各分校所在地依各地教育局之規定，於補習班核准立案後，以補習班名義承作定期存款作為設班基金，非經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動支。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1,438	201,438	-	183,189	183,189
勞健保費用	-	19,434	19,434	-	18,291	18,291
退休金費用	-	8,006	8,006	-	7,874	7,8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745	7,745	-	8,414	8,414
折舊費用	70,900	1,405	72,305	68,876	1,286	70,162
攤銷費用	2,081	929	3,010	2,134	739	2,873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七。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七。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慶思顧問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90,039	9.89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富厚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90,039	9.89 %
慧華投資有限公司		1,737,020	9.09 %
曾淑鈴		1,441,728	7.54 %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教育事業之單一部門；該部門主要係從事國小、國中及高中相關教育課程等業務。另合併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一)產品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合併公司之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所在地理位置皆為台灣，請詳附註六(十九)。

2.非流動資產：

地區別	112.12.31	111.12.31
台灣	\$ <u>881,482</u>	<u>934,282</u>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無其營業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單一客戶。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陳立教育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20,000	-	-	2.0%	2	-	營業週轉	-	-	-	70,728	70,72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請輸入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規定如下：

-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其財務報表淨值之40%。
- (2)本公司短期資金融通貸與他人總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
- (3)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其財務報表淨額之10%。

陳立教育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 (1)陳立教育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陳立教育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 (2)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陳立教育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
- (3)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陳立教育表決權達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個別對項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陳立教育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 (4)淨值係以最近期陳立教育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一二年度)所載為主。

註4：係指董事會通過之尚未到期借款額度。

註5：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陳立教育	本公司	3	530,462	300,000	200,000	-	-	113.11%	530,462	N	Y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陳立教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 (1)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陳立教育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陳立教育對單一對象之背書保證及提供背書保證之總額，以陳立教育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0%為限。
- (2)淨值係以最近期陳立教育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一二年度)所載為主。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公允價值		
	台灣非上市股票								
本公司	准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500	15	4,500	15	-
本公司	鳴醫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4,667	3,500	5	3,500	5	-
陳立教育	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40	400	20	400	20	-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陳立教育	子公司	勞務收入	(224,092)	(96)	月結30天	註1	無	22,830	94	註2

註1：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收款條件由雙方協議。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陳立教育	1	勞務收入	224,092	月結30天	29
0	本公司	陳立教育	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2,830	月結30天	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其他交易若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不予揭露。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台幣/外幣單位：均以千元為單位；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出資比率 (%)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陳立教育	台灣	教育服務	638,370	711,370	6,000	100.00	660,579	100.00	67,674	67,648	註2及5
本公司	易禾事業	台灣	教育服務	13,900	13,900	1,000	100.00	8,754	100.00	1,748	1,748	註5
本公司	陳立小學堂	台灣	教育服務	4,900	9,900	1,000	100.00	17,605	100.00	6,989	6,989	註3及5
本公司	禮仁教育	台灣	教育服務	3,000	3,000	300	60.00	4,105	60.00	1,586	952	註5
本公司	學米	台灣	線上學習 平台	34,000	34,000	411	47.43	33,660	47.43	12,320	1,028	註4
陳立教育	CHEN LI	英屬維京 群島	控股公司	-	40,543 (USD1,292)	-	-	-	100.00	(59)	註1	註5
陳立教育	GXI	印尼	教育服務	5,000 (USD160)	-	6,000	60.00	3,272	60.00	(1,978)	註1	註5
CHEN LI	CHEN LI (HK)	香港	控股公司	-	30,059 (USD952)	-	100.00	-	100.00	-	註1	註5

註1：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2：陳立教育以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一日為除息基準日，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發放現金股利21,000千元及以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52,000千元，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及四月十二日收回前述資本公積現金股利及股本返還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3：陳立小學堂以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5,000千元，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二日收回相關投資股款。

註4：含認列學米之投資損益及無形資產攤銷等。

註5：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陳立卓越 (重慶)	文化傳播相 關業務	28,516	透過陳立 教育投資	28,516	-	-	28,516	-	100.00	-	(1)	7	-	註3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28,516	28,516	106,092

註1：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2：係母公司會計師依集團組成個體之重大性標準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30038 號

會員姓名：(1) 呂倩慧
(2) 鄭安志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3)579-9955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997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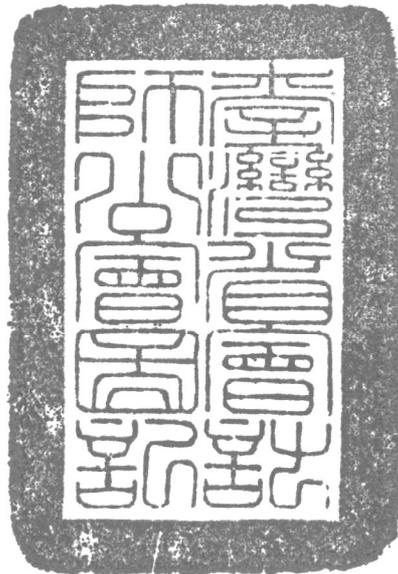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4344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455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卓越成功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呂倩慧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鄭安志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5 日